

新华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意见

一、 审议《关于提名第六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根据《公司章程》、《公司独立董事管理暂行办法》的规定，独立董事应对提名、任免董事发表独立意见。

全体独立董事审阅了《关于提名第六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二、 审议《关于聘任公司审计责任人的议案》

根据《公司章程》、《公司独立董事管理暂行办法》的规定，独立董事应对聘任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发表独立意见。

全体独立董事审阅了《关于聘任公司审计责任人的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三、 审议《关于聘任公司合规负责人的议案》

根据《公司章程》、《公司独立董事管理暂行办法》的规定，独立董事应对聘任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发表独立意见。

全体独立董事审阅了《关于聘任公司合规负责人的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四、 《关于公司以股权受让方式收回北京新华卓越康复医院有限公司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根据《公司章程》、《公司独立董事管理暂行办法》以及《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的规定，独立董事应对保监会规定的重大

关联交易事项发表独立意见。

全体独立董事审阅了《关于公司以股权受让方式收回北京新华卓越康复医院有限公司暨关联交易的议案》，认为本次交易是以公平、公正、市场化的原则，在公司的日常业务中按照一般商业条款进行。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五、 审议《关于公司境内债务融资方案的议案》

根据《公司章程》、《公司独立董事管理暂行办法》的规定，独立董事应就可能对公司、被保险人或中小股东权益产生重大影响的事项发表独立意见。

全体独立董事审阅了《关于公司境内债务融资方案的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六、 审议《关于公司境外债务融资方案的议案》

根据《公司章程》、《公司独立董事管理暂行办法》的规定，独立董事应就可能对公司、被保险人或中小股东权益产生重大影响的事项发表独立意见。

全体独立董事审阅了《关于公司境外债务融资方案的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七、 审议《关于公司委托资金运用相关事项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根据《公司章程》、《公司独立董事管理暂行办法》以及《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的规定，独立董事应对保监会规定的重大关联交易事项发表独立意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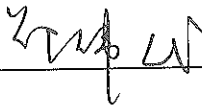
全体独立董事审阅了《关于公司委托资金运用相关事项预计

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认为该等交易是以公平、公正、市场化的原则，在公司的日常业务中按照一般商业条款进行。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独立董事签字：

李湘鲁  _____

郑 伟  _____

FONG Chung Mark (方中)  _____

程 列 _____

梁定邦 _____

2017年2月24日

独立董事签字:

李湘鲁 _____

郑 伟 _____

FONG Chung Mark (方中) _____

程 列  _____

梁定邦 _____

2017年2月2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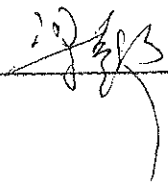
独立董事签字：

李湘鲁 _____

郑 伟 _____

FONG Chung Mark (方中) _____

程 列 _____

梁定邦  _____

2017年2月23日